

#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讀書會

## 閱讀心得報告

班 級	資處 1-1	學生姓名	張綾軒		
研讀書名	陳樹菊-不凡的慷慨	書籍作者	劉永毅		
出版單位	寶瓶文化事業有限公司	出版年月	2010 年 10 月 01 日	版次	初版
班級導師	李芳俞老師	國文老師	林智敏老師		

### 心 得 報 告 內 容

#### 一、相關書訊：

陳樹菊，1951 年出生，國小畢業那年母親驟逝，她扛起照顧 5 個弟妹的責任。為了家計，她放棄繼續升學，和父親在台東中央市場擺攤賣菜。她是市場裡年紀最小的菜販。從開始賣菜以來，她將累積近千萬的所得，全數捐贈出去，幫助兒童及孤兒、蓋圖書館，除了她自己曾經歷過貧困的切身之痛，更因為她認為：錢，要給需要的人才有用。她一天工作 19 小時，只吃一餐，生活費 100 元。

唯一的娛樂是聽佛經。長期操勞，她的手指沒有指紋，一雙腳也嚴重變形，讓人看了想哭。她對自己如此的刻苦，但對幫助別人卻那麼的慷慨。從 13 歲在台東擺攤賣菜，她捐款近千萬。47 年前，因繳不出 5000 元的保證金，媽媽在醫院難產過世，她從此女代母職，放棄學業、婚姻，但兩個弟弟的驟逝，卻讓她萬分椎心，自己走過貧窮的痛，她希望沒有人會再嘗到，這是她捐款助人的初衷，也是她 48 年來賣菜的最大動力。

#### 二、內容摘錄：

我一路走來，說起來，都是碰到好人。就算是碰到不好的人，我也把它們當作是好人。因為，其實不好的人就是最好的人。我常想，如果沒有那些人打我、罵我、騙我、傷害我，或者冷眼旁觀地笑我、譏諷我、準備看我的笑話，我能一路走到現在，能有今天的成就嗎？( p.274)

因為碰到那些不好的人，反而激發了我的鬥志與骨氣、強化了我的耐力、增進了我的智慧、磨練了我的心智。他們改變了我的命運。他們就是我最大的恩人。我應該要謝謝他們對我不好。一路上不管碰到好或不好的人，我會覺得，這就是我的命。人的一生沒那麼順利，要經過一波又一波，一關又一關，這些難關，讓我學會要怎麼運用智慧去運作，怎麼去克服。也許，這就是上天對我的考驗。因為，人就是要經過這樣的磨練，才會起來，才能像大樹一樣，承擔更多的責任。因為這些考驗，我也學會了一生中最重要的「忍」。我自己選擇這條很難走的路，因為我要考驗自己，不是人們想像中的那麼簡單；我要考驗我自己，證明我不是白走這一趟人生。(P.276)

### 三、我的觀點：

我的阿公、阿嬤也是在菜市場賣菜的，每當假日或放長假的時候，我都會跟著他們一起去菜市場，幫忙他們，也許是因為年紀大了，所以他們很容易有一些病痛，每次看到他們身體不舒服卻還是要去菜市場賣菜的時候，我真的好心疼，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但是，我知道，只要我把書讀好，考到好成績，這樣他們就會很開心了。也許，現在的我沒有什麼能力可以幫助他們，但是，我相信，只要我從現在開始認真讀書，在不久的將來，我一定可以讓他們不用再那麼辛苦，不用在凌晨兩點多的時候爬起來準備出門工作，讓他們每天都在家裡悠閒的過生活，我堅信著，總有一天，我一定會做到的！

不管有多少善良的念頭，最重要的還是得具備行動力，俗話說：坐而言不如起而行。只要開始著手，之前心裡閃過預想的問題，自然會在關鍵時刻得到解套的方法，人助、自助、天助。哪怕結果是不如預期，是失敗的，相信在過程中也有相當的收穫，更有可能在過程中種下數顆「善」的種子，在不久的將來等這些種子發芽，將會是一股更強大的力量。很多事情不能光說不做。如果說出口，也答應人家了，卻發現，自己沒有能力把事情做好，只會讓人覺得自己是個很沒有信用的人。如果是自己做不到做的事情，就不應該隨便答應人家，否則不但沒有給人留下好的印象，反而會對自己負面的想法。而我們應該要趁還活在這個世界上，多做一些有意義的事情，而不是好吃懶做。在家的時候，不能整天只會看電視、玩電腦，功課也不寫，家事也不會幫忙做，整天只會惹家人生氣；在學校的時候，應該要做好學生的本分，而不是整天違反校規、缺交作業，這樣不只會讓家人感到羞恥，還會讓師長對自己有不好的印象，而且也會為大家帶來很多困擾。在學校應該是要學習一些專長，好讓自己將來在社會上用的到，而不是一直違規，毀了自己的將來。

在這本書中，作者不斷的強調：錢，是捐給有需要的人，這樣對他們才有幫助，而不是捐了錢，卻對他們一點幫助也沒有，反而讓他們利用那些錢去做一些違法的事情，這樣不但害了他們，也害了社會大眾。每天一元、兩元的存，存了幾年之後，小錢也是會變大錢的。所以我們不應該小看那些小錢，反而要好好的珍惜它們，因為將來會發生什麼事情，誰也不知道，也許下一秒，自己就發生什麼意外也說不定，如果自己每天都有存錢的話，那麼剛好就可以拿這些積蓄去繳醫藥費，而不用為了沒有錢而煩惱。

人，總有一天終要面對死亡的，而我們能做的是，怎麼在自己還沒逝世之前，做一些有意義、有幫助的事情，很多人在面對挫折的時候，常常以自殺來宣洩，但是，死了之後呢？事情就真的解決了嗎？所有的事情還是一樣懸在那裡，不是嗎？再說，以佛教的觀點來看，前世的債，今世要還。如果沒有還完就自殺，那下輩子不是還是一樣在做同樣且加倍的事情嗎？何必這樣自找苦吃呢？

### 四、討論議題：

健保費對我們來說是好的嗎？